

# 出生別聲明書

本人確實了解出生別之定義，申報：\_\_\_\_\_為  
( ) 男  
\_\_\_\_\_之 ( ) 女

依查詢戶籍資料結果出生別未依序排列，請填寫以下資料以利戶籍人員協助排列出生別：

出生別	姓名	未申報原因
( ) 男 ( ) 女		
( ) 男 ( ) 女		
( ) 男 ( ) 女		
( ) 男 ( ) 女		

此 致

臺南市府東戶政事務所

聲明人姓名： (親自簽名或蓋印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※依民法第3條規定略：依法律規定有使用文字之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寫，但必須於文件姓名處，親自簽名或蓋印章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出生別說明 { 一、依男女性別及出生先後次序分別排列；  
二、普通婚姻依父系排列；  
三、招贅婚姻依母系排列；  
四、非婚生子女依母系排列。